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0-92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债券代码：112364

债券简称：16云白01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增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增加基本情况

（一）原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概述

1、根据 2020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原预计的对包括采购、销售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与昆明德和罐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西藏久实致和营销有限公司、万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 27,6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809,990.78 万元的 0.73%，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2、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由于公司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因市场变化及业务需要，预计 2020 年与关联方西藏久实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共计需调整增加额度 10,000.00 万元。调增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的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7,6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809,990.78 万元的 0.99%，不需报股东大会审

议。

3、现因市场变化及业务需要，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医疗”）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预计2020年公司与鱼跃医疗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000万元。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三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调增后，公司2020年度预计的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39,6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809,990.78万元的1.04%，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4、独立董事对公司调增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额	增加额度	现预计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19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0	2000.00	2000.00	1642.78	0
	小计	-	-	0	2000.00	2000.00	1642.78	0

调增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总金额为39,6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809,990.78万元的1.04%，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吴群

注册资本：100,247.6929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核范围经营);保健用品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机动医疗车改装(凭相关资质开展经营活动);汽车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住所：江苏丹阳市云阳工业园(振新路南)

鱼跃医疗截至 2020 年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总资产 100.97 亿元，净资产 72.42 亿元，营业收入 48.48 亿元，净利润 15.07 亿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鱼跃医疗 24.54%的股份，为鱼跃医疗控股股东；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云南白药 5.59%的股份，为云南白药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吴群任本公司监事，任鱼跃医疗董事长、总裁。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鱼跃医疗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 2020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和调整，上述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

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也是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2、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3、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经事前认真审阅有关文件及了解关联交易情况后，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 2020 年度调整增加后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预计 2020 年公司与关联方鱼跃医疗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000 万元。调增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的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9,6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809,990.78 万元的 1.04%，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 2020 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自愿、公平、互惠、互

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3、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4、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